云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云阳县城区公交票制优化改革的通知

云阳府办发〔2021〕70号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县政府各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为促进我县城区公交线网优化，简化公交汽车客运票制，提高市民出行方便度，推动文明城市建设，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将城区公交票制优化改革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改革范围

将现行的城区公交线路改革扩展为“县城外环线以内，以及盘龙街道、人和工业园区等区域”所有公交线路。

二、票制优化

将现行“一票制”与“分段票制”（新县医院—木古坝等）并存的票制优化改革为“一票制”；票价由原来的上车1.00元和分段1.00元—2.00元并存，优化为实行上车2.00元一票制。

三、乘车优惠

普通公交IC卡实行9折优惠，特殊群体维持现行政策不变。支持云万公交公司按市场化经营扩大优惠，积极推进移动支付方式乘车优惠。

四、改革工作分工

县属有关部门和单位按照职责分工，共同做好城区公交票制优化改革相关工作。其中：云万公交公司作为实施主体，要尽快完成票制改革必需的硬软件系统准备，答疑市民问询，稳妥实施票制改革，不断提高公交服务水平；县交通局作为行业主管部门，要积极推进公交线路网优化，监督指导公交公司做好优质服务和安全管理；县发展改革委作为价格主管部门，要尽快完善相关配套文件，做好价格政策解释工作，协调推进票制改革；县市场监管局要积极落实监督检查工作，严肃查处违规收费行为；县财政局要积极跟进，加强财务核算，尽快理顺相关补贴政策；县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作为企业主管部门，要加强业务指导，帮助公交企业顺利实施票制改革；县委宣传部牵头做好宣传工作；青龙街道、双江街道、人和街道、盘龙街道办事处，黄石镇、水口镇人民政府要积极做好配合工作，确保本次票制改革工作顺利进行。

五、实施时间

城区公交票制优化改革自2021年11月1日起实施。

云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10月2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